

升级诉讼服务 强化诉调对接 丹徒法院“和矩阵”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



2019年,在全市大多数法院受理案件数量上升的情况下,丹徒法院受理案件数同比下降。该院党组书记、院长汤国生说:“这都要归功于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要求,积极打造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矩阵’,使大量纠纷在尚未进入诉讼程序前就被化解。今年,我院要努力争创全省‘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示范法院,大力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深化诉源治理,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

升级诉讼服务“一体机”

丹徒法院遵循“为民、便民、惠民”原则,不断推进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在诉讼服务中心配备“智能云柜”流转系统和诉讼服务自助系统,建设“人民法院新闻宣传+诉讼服务融合传播平台”,为群众提供网上查询、网上立案、24小时自助立案服务、材料转交、集约送达、远程接访、远程审判调解等现代化诉讼服务功能,几乎涵盖了除庭审以外的所有诉讼服务功能。

2019年以来,丹徒法院共为群众提供导诉、立案等服务4625人次,办理网上立案324件,通过网络、12368服

务热线等途径答复群众留言1093人次。跨区域立案是该院今年重点打造便民举措之一,以现有的智慧法院建设平台为依托,通过微信小程序“移动微法院”中的“跨区域立案”模块,先后与相关法院协作完成了全省首例苏皖跨区域立案,全市首例江苏跨区域立案,真正做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强化诉调对接“减压阀”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群众居家生活活动频繁,物业服务合同纠纷随之增长。丹徒法院物业纠纷调解工作室调解员王固梅开启“云调解”模式,通过电话、微信开展调解工作。去年12月以来,该工作室受理物业纠纷152件,调解成功113件,诉前解纷效果显著。

近年来,丹徒法院不断强化6个派驻法院人民调解工作室的诉前调解功能,促进矛盾纠纷前端治理。全市法院首家以个人名义命名的人民调解工作室——“郭正英调解工作室”成立7年多来,已70岁高龄的郭正英初心不改,参与调解的民事、刑事纠纷多达数千件,帮助留守儿童百余人,帮教失足少年180余人,该工作室已成为辖区化解矛盾纠纷的第一品牌,郭正英先后被评为全国安置帮教先进个人、丹徒区“和谐之星”。

2019年,丹徒法院共受理诉前调解案件2329件,调解成功1142件,调解率49%,派驻人民调解工作室数量和诉前调解案件数量均居全市法院首位,新收民事案件呈下降趋势。

优化繁简分流“加速器”

近年来,针对人案矛盾突出问题,丹徒法院全力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改革。通过诉前调解化解、立案环节繁简甄别、审判环节类案集中审理、执行环节简案速执,实现审判案件快慢分道、轻重分离,真正做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提升审判质效。丹徒法院先后组建5个案件速裁团队,负责办理简易商事案件,做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

2019年,速裁团队受理1594件案件,占同期同类收案总数37.63%;已办结速裁程序案件1537件,占同期同类结案总数36.78%,速裁案件平均审理天数较普通民事案件缩短28天。同时,积极推进简单刑事案件快速审理机制改革,通过轻刑快审、认罪认罚从宽从快处理,简化工作流程,缩短办案周期;拓宽行政简易程序适用范围,推行不同类型案件裁判文书制作和说理的繁简分流,提高了案件服判息诉率;畅通涉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家案件立案服务“绿色通道”,完善繁简分流机制,强化审判监管,促进涉民营企业案件快审、快执,防止因诉讼拖延影响民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拓展社会治理“网格图”

一棵树,离了脚下的土地,就无法生长;一家法院,不深入基层群众,就无法在发展的道路上立住脚、迈开步。

丹徒法院党组成员、审委会专职委员李卉介绍说,近年来,丹徒法院通

过建立以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为龙头、派出法庭为支撑和诉调对接专门窗口为网点的“三级”解纷工作平台,全方位融入网格化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完善诉讼程序与网格化社会治理衔接机制,逐步实现诉前调解平台与乡镇、社区综治网格的无缝对接,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同时,开展“法官进网格”工作,建立法官与村(社区)网格员“点对点”联络机制,实现全区镇(街道、园区)审务工作站全覆盖。疫情防控期间,丹徒法院充分发挥“法官进网格”机制作用,集中一周时间组织全院干警开展涉疫情社会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工作,通过线上联络和线下走访镇(街道、园区)、村(社区)及企业,共排查出11个方面的矛盾隐患,并形成相应调查报告。

宝堰法庭以“一镇一网格”的网格化管理为依托,建立从镇到村民小组的三级诉调对接工作网络,副院长凌鸿波借助“法官+村官”诉前解纷模式,发动基层力量协助化解了村民4次起诉要求与偏执型精神分裂症妻子离婚、一堵墙引发两家仇等典型乡村矛盾纠纷;辛丰法庭与当地派出所、司法所等部门签订和谐共建协议,积极开展“无讼村居(社区)”创建活动;着力打造“蒲公英”普法惠民品牌,主动送法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2019年以来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47场3700余人次。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胡俊 吴安娜

我市一调解组织和两名调解员获司法部表彰

本报讯 近日,司法部对在2019年“大排查、早调解、护稳定、迎国庆”专项活动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句容市人民调解委员会、丹阳民生频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束玮、扬中市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朱沪生受到通报表彰。

2019年,我市组织全市各级各类人民调解组织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

工作,充分发挥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全年累计调处各类矛盾纠纷突破47000件,较2018年增长21.1%,创历史新高。调处成功率超过99%,成功调处了新区大路通用机场直升机失事人身损害赔偿纠纷等一批具有较大影响案件,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宣伟 刘宁 承江涌)

我市组织后续照管对象签署《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报讯 “我承诺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在打赢新冠肺炎阻击战中……希望你我都行动起来,坚定信心,共克时艰,为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作出贡献。”京口工作站后续照管对象陆某在读过这份疫情防控“承诺书”后,在上面郑重地签下了自己的名字。

为全力支持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后续照管对象本人、家人及他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近期我市组织后续照管对象签订《疫情防控工作承诺书》,引导全体后续照管对象参与到疫情防控中来,凝心聚力,共

抗疫情。据了解,承诺书包括坚定信心,科学防护,相信党和政府,切实做好个人防护,引导家庭成员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配合排查,如实报告,配合三级站的跟踪回访,走访帮扶,如实报告个人身体状况;保持理性,积极防控,遵守疫情防控规定,关注权威发布,理性对待疫情;助力防“疫”,奉献爱心,配合当地村(居)委会工作,结合自身情况,积极为疫情防控贡献力量;承诺疫情期间不去北京,以实际行动响应号召,不给首都添乱添堵这5项内容。

(宣伟 王勇军)

句容组建“木兰家事”公益法律服务平台

本报讯 日前,句容市司法局积极拓宽法律服务渠道,携手句容市妇联,组建“木兰家事”公益法律服务平台,护航妇女儿童提供法律服务。

此次组建采取自愿报名、综合衡量的方式,从句容市法律援助中心和6家律所选定7名热爱公益法律、具有实务经验的女性律师,组成公益律师团队。各成员根据自身专长和工作特点,自主与妇联巾帼维权志愿队、巾帼文明岗和“康乃馨”婚姻家庭调解室等“两岗一室”结对,搭建专业互补、新老组合的“木兰家事”公益律师服务平台。目前,7名公益律师已与相关岗位结对完毕,灵活采用“线上咨询”“坐堂问诊”“送法下乡”和“上门服务”等形式,

为妇女儿童提供法治宣传、法律咨询、纠纷化解和法律援助等定制式精准公益法律服务。截至目前,7名公益律师已依托平台办理抚养费纠纷援助案件2起,成功调解离婚纠纷4起,上门办理赡养费纠纷援助案件1起。

另外,“木兰家事”公益法律服务平台还建立健全信息库、定期服务和记录等工作制度,准确掌握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女性人员名单和数量分布,坚持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公益服务,内容以举办讲座、开展咨询和走访群众为主,认真填写工作日记,详细记录服务时间、对象、内容和结果并定期归档,确保平台运行有序、管理正规。

(宣伟 李全华)

润州法院开展“云调解”

本报讯 日前,一场疫情期间的调解在润州法院“云上法庭”进行,书记员敲击键盘的声响与承办法官、原、被告代理人隔空对话的声音此起彼伏。

这是一起买卖合同纠纷,被告南京某网络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原告镇江市某塑料厂货款12万余元,原告多次催要未果,遂诉至法院,并申请诉讼保全,法院依法冻结了被告的银行账户。

疫情之下,企业现金流受到一定冲击,而被告账户被冻结更是“雪上加霜”。考虑到双方都迫切希望尽快解决纠纷的心情和暂时无法“面对面”开庭的实际,承办法官戴倩决定启用“云上法庭”连线相隔两地的原被告。

为保障疫情期间线上审判工作“行云流水”,信息中心工作人

员对法官、书记员进行了“云上法庭”系统线上培训。开庭前,法官和书记员通过模拟开庭熟悉操作流程,并指导双方代理人熟悉使用微信“出庭”小程序参与诉讼,为云上法庭首案的顺利开展做好了充足的准备工作。

当天上午9时30分,法官、原、被告代理人出现在屏幕上。庭审中,戴倩严格遵循法定程序,核对身份信息、询问原告诉讼请求、倾听双方调解意见。在法官的主导下,双方很快达成一致,并确定了首笔款支付时间、诉讼保全解除申请提交时间。最终,在原、被告代理人完成在线生成的庭审笔录的校对和签字确认后,案件落锤定音。调解结束后,被告当天便依约履行了承诺。

(润萱 王倩 谢勇)

20名犯罪嫌疑人“在线”认罪 扬中检察院推行远程视频提讯

本报讯 “所有情况我都听清楚了,我自愿认罪认罚……”日前,在扬中市检察院刑事办案区,检察官通过远程视频讯问系统,分别连线了一案20名犯罪嫌疑人与各自的辩护人或值班律师,在律师的远程见证下,该20名犯罪嫌疑人均签署了《认罪认罚具结书》。

该案是一起网络放贷和暴力催收的案件,涉及敲诈勒索、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以及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4个罪名,共涉及28名犯罪嫌疑人,除8名取保候审人员外,20名在押人员被分别羁押在镇江市看守所和扬中市看守所。

自疫情暴发以来,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流动聚集,缓解看

守所现场提讯压力,确保办案期限不受影响,扬中市检察院积极探索特殊时期的办案模式,在办理案件时尽量采用远程视频提讯的方式。

“为确保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的自愿性,我们同时邀请律师一同视频见证。”承办检察官姚恒说。检察院提前将相关文书送至看守所,通过远程视频讯问系统分别连线镇江市看守所与扬中市看守所,分2组对在押的犯罪嫌疑人同步进行认罪认罚见证工作并签署《具结书》,律师亦通过视频见证了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的全过程。下一步,扬中市检察院将对这一案件提起公诉。

(王华 张晋毓 谢勇)

扬中法院执行战“疫”勤学习

本报讯 连日来,扬中法院组织举行系列学习活动,进一步加强执行工作规范化建设。

该院组织法官干警们学习了上级法院下发的相关文件,共同研究了关于参与分配制度的相关规定和办理执行信访案件的相关文件,明确了院长批示信件办结标准、办理要求,要在推动执行工作能力和信访工作水平提高的同时,促进执行工作质量与社会效果的提升。同时,该院将进一步压实责任,落实周通报制度;按“854模式”尽快处理超长期案件、资产处置案件,提升执行工作质效;认真审慎,关注细节,仔细核对被执行人的身份信息,防范和减少办案风险,促进提升执行工作水平。

(陆艺 谢勇)

句容宝华强化外籍人士疫情防控普法宣传

本报讯 句容宝华镇紧靠省会南京,有来自韩国、俄罗斯、南非等15个国家的126名外籍人士生活在宝华新城,其中韩国籍人士占50%以上。随着企业有序复工复产,一批外籍人士纷纷返回。面对外籍人士返镇高潮的出现以及境外疫情形势的变化,宝华镇普法志愿者积极参与外籍人士的疫情防控宣传。

宝华镇对每一位居住在当地的外籍人士建立档案,安排专人点对点的服务。目前,已经对外籍人士实行全面摸排,已返回的外籍人士由社区、物业提供买菜等居家服务,尚未返镇的外籍人士,社区工作人员电话与其联系,建议取消或推迟返镇。同时,实行一户一人一策,对语言沟通有困难的,志愿者就使用手机翻译软件,确保沟通顺畅。

为了更好地服务居住在辖区范围内的外籍人士,志愿者除了将告知书、疫情防控工作手册等翻译成英、日、韩多种语言,在社区公示栏张贴多种语言防疫提示信外,还主动加微微信好友与外籍人士一对一沟通,及时了解外籍人士的需求,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受到外籍朋友的点赞。

(宣伟 金鑫)



日前,七里甸司法所联合区人大、人社、工会等部门走进社区开展“法润江苏2020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活动。活动现场,志愿者为社区居民及刑释解教等人员推荐合适的就业岗位,并普及维权法律知识。

宣伟 赵勇 摄影报道

规范机制建设 服务高质量发展 润州区检察院做精做细代表委员联络工作

长期以来,润州区检察院将接受人大和政协的监督作为改进和提高检察工作的重要内容,针对代表委员不同身份特征和关切需求分类施策,服务高质量发展。2019年度,润州区检察院被评为“机关效能建设优秀单位”,并跻身全区仅有的两家“2017-2019年度机关效能建设人民满意优秀单位”之一。

机制建设上着眼“规范化”

润州区检察院先后制定《加强与代表委员联络工作实施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实行院领导班子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包干制度,建立了“党组领导、检察长负总责、院领导分工负责、各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2019年,润州区检察院共面对面走访省、市、区三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230余人次,走近全区各人大代表团和政协界别小组通报年度工作、重点工作、专项工作累计4次,邀请代表委员来院视察工作6次,全面、自觉接受代表委员的监督。润州区检察院制定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规定,使建议办理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

工作方式上注重“多元化”

润州区检察院实施个性化定制联

络,针对代表委员不同的职业特点、不同的关注焦点,为每位代表委员建立完善个性化档案,提供“一对一+订单式”联络活动,推动检察工作“请进来”与“走出去”相融合。

2019年以来,根据代表委员的不同需求和关切,开展检察开放日、司法救助回访、信访案件接待暨第三方公开听证评审、案件庭审观摩评议等专题性联络活动,集中展示检察工作成绩,增强互动效应。建立了辖区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微信群、门户网站联络平台,采取定期走访、电话、微信推送动态信息、寄送书面信函及资料等多种形式,加强与代表委员“点对点”联络,必要时就专门问题开展座谈调研,确保做到“零距离”,增进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认同。检察长以“依法履行检察职能平等保护辖区企业”为议题,对不同规模、类别的10多家国企、民企走访调研,深入企业听需求、答疑惑。

意见建议办理突出“精细化”

为增强工作的主动性,润州区检察院制定《关于“两会”期间认真听取和收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的工作方案》,会议期间安排院领导和部门负责人主动到各代表团(组)审议地点,听

取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意见、批评和建议。把办好代表委员建议作为推动完善检察决策、改进检察工作的重要一环,对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落实“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见面沟通交流机制,提高议案提案办理质效。

2019年针对代表集中提出的打击虚假诉讼、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惩治非法集资等涉众型经济犯罪等问题,润州区检察院联合区法院在民事执行领域积极探索“指标化监督”专项工作,审查案件2400余件,发出检察建议20余件。牵头润州区政法单位出台《依法惩治套路贷等涉黑恶犯罪办案工作机制》,凝聚工作合力,提升工作质效。

针对代表委员中民营企业关切企业人身和财产安全等诉求,扎实开展“暖企送法”润检护航民企检察长书记项目,与民营企业建立联动机制,推行菜单式预防,有针对性地推出案例分析、岗位风险评估、法治讲座等服务内容,有效防范企业刑事风险。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区工商联建立联席会议工作机制,从严厉打击侵犯民营企业犯罪、畅通诉求表达渠道等方面为民企提供精准的司法保护。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焦惟奇